

陕西省商务厅 2024 年度境外重点展会

承办服务项目合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陕西省商务厅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陕西省服务贸易协会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国家有关行政规章，就陕西省商务厅（甲方）委托陕西省服务贸易协会（乙方）承办西班牙巴塞罗那全球智慧城市大会服务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名称

西班牙巴塞罗那全球智慧城市大会

二、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1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各项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和具体指导，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不合格的服务人员。若乙方提供的服务没有达到甲方要求及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以口头或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进行整改；

1.2 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本合同项目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内容或提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建议；

1.3 甲方有权审查乙方为本合同编制的各种文件，并提出



修正或完善意见；

1.4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费用；

1.5 甲方对展品运输费给予补助，补助费每个企业不超过5000元人民币；

1.6 甲方对公共布展费用予以补助，2024年西班牙巴塞罗那全球智慧城市大会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2.1 乙方负责与展会组织方或展会国内一级代理机构联系确定展会展位，并组织我省服务贸易企业参加指定展会（其中组织企业数不少于10家，展位数不少于10个）；

2.2 乙方负责组织参展企业人员有关商务礼仪、出境纪律等方面内容的展前培训，负责组织企业人员按时参加展会，并协助企业完成会期服务，乙方必须不少于2人全程参与展会的组织；

2.3 乙方负责做好参展企业的展品运输及参展相关手续；

2.4 乙方负责做好公共布展，对展区公共搭建；

2.5 乙方负责先行垫付展位费、标准内的运输费和标准内的公共布展费用，待展会结束后由甲方按标准核销；

2.6 乙方负责参展人员及展品在境外期间的安全工作；如参展企业需要，乙方应协助办理展品投保事项；

2.7 乙方负责在展会开始前30天按照省商务厅文件规定格式提交组展方案，展位费预算，展品运输费费用预算，公共布展费用预算，并提交给甲方进行确认，如甲方提出修改意见的，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无条件免费进行修改，直至符合甲方要求；



2.8 乙方负责在结束后 30 日内，将展会执行情况、参展数据、参展总结等上报省商务厅，并按照甲方有关要求提交经费核销相关资料；

2.9 乙方需要积极配合、执行、协调各项约定的工作，及时与甲方进行反馈对接，做好各项保障工作。

三、服务费标准

1、本合同服务金额为 199,600.00 元，其中公共布展为 100,000.00 元；组展服务费用为 99,600.00 元（含税价，大写：人民币壹拾玖万玖仟陆佰元整）；

2、本合同服务费含乙方工作人员的交通、食宿等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所需的全部相关费用，乙方不得另行再要求甲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陕西省服务贸易协会

账号：102791011886

开户行：工行西安枫林绿洲支行

4、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相应的合法税票及完备的经费核销资料。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四、违约责任

1、双方均应认真履行本合同，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由

于任何一方的过错使本合同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延迟履行或者履行不符合约定条件的，由过错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等全部费用），如属双方过错，则根据各自过错大小，分别承担相应的责任。

2、本合同签订后，如甲方原因导致项目取消或延期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并提前三天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本合同即终止。如乙方已经产生垫付和服务，乙方可据实报销合理费用。

3、甲方在本合同约定时间内无故拖延付款的，甲方应当对逾期付款部分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违约金。

五、其他

1、以本合同为目的或与之相关的任何通知均应以亲自递交、邮递、特快专递或传真发至本合同尾部列明的联系地址和/或联系方式，否则不发生效力。如果拟接受通知的合同一方的联系地址和/或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则其应在发生变更情况之日起一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2、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遭遇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相应情况书面通知对方，并于7日内提供不可抗力发生的详情及本合同不能正常履行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根据不可抗力事由对履行本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变更本合同约定。

3、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纠纷或索赔均应当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协议和附件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甲方：陕西省商务厅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广场省政府院内

乙方：陕西省服务贸易协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68号西安软件园汉韵阁A501室

本合同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签订

